

臺南市113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

『從醫療觀點談教育現場特殊生之情緒行為問題處遇』

研習計畫

- 一、實施依據：依據113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工作計畫辦理。
- 二、實施目的：提昇特教教師對協助普通班教師處理特教學生之情緒行為問題之輔導技巧及跨單位橫向聯繫策略，增進教師間交流與校際互動。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九份子國民中小學。
- 五、辦理時間：113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00-下午16:00。
- 六、研習地點：九份子國中小二樓階梯教室(臺南市安南區九份子大道8號)。
- 七、參加人員：本市公、私立國中小特教教師，預計錄取100名。
- 八、報名方式：請於113年3月29日(星期五)前登入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網址如右：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_login.php?id=582160)，以登錄報名為錄取原則。

九、課程時間與內容：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備註
13:50-14:00	報 到	九份子國中小 團隊	
14:00-14:1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校長	
14:10-15:40	專題講座 從醫療觀點談教育現場特殊生之情緒行為 問題處遇	奇美醫院 精神醫學部長： 林健禾醫師	
15:40-16:0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校長	
16:00	賦 歸		

- 十、參加研習之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
- 十一、獎勵：辦理相關工作有功人員，依「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案件處理要點」辦理敘獎。
- 十二、因當日學校承辦國教署重大活動，爰無開放校內停車場，建議騎機車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 十三、聯絡窗口：臺南市九份子國民中小學，資料組長：莊大輝。
聯絡電話：06-3507779#1152
- 十四、本計畫陳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